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9年度） | | | | | | | | | | | |
| 基本情况 | 单位名称（盖章） | 隆回县医疗保障局 | | | | | | | |
| 编制人数 | 57 | | 实有人数 | | 82 | | | |
| 部门职能概述 |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相关地方性政策、规划和标准； 2. 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监督管理全县医疗保障基金； 3. 组织全县医疗保障资金筹措、落实医保和待遇政策； 4. 组织实施全县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了动态调整机制； 5. 组织制定实施全县药品、医用耗材价格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 6.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措施并组织实施； 7.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9. 负责城乡大病医疗救助管理工作，完善城乡困难群众大病医疗救助制度；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医保局交办的其它任务。 | | | | | | | |
| 年度收入（万元） | 县财政预算安排 | 4913.449573 | | 非税收入 | | 101 | 合计 | 5014.449573 |
| 中央省市安排资金 |  | | 其他收入 | |  |
| 年度支出  （万元） | 基本支出 | 975.893167 | | 项目支出 | | 3910.654913 | 合计 | 4886.54808 |
| 其中三公经费支出 | 9.754769 | |
| 实施情况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 是否存在超编超配人员： 是☑ 否□ | | | | | | | |
| 三公经费管理情况 | 是否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是☑ 否□  招待费用是否明确招待标准和招待人数：是☑ 否□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是否比上年度下降: 是□ 否☑  三公经费是否比年度下降：是□ 否☑ | | | | | | | |
|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 年度非税收入是否完成: 是☑ 否□  是否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是☑ 否□  有无截留、坐支、转移等现象:有□ 无☑ | | | | | | | |
| 政府采购及金额 | 年度是否制定了政府采购计划：是 ☑ □否  应采购金额 23.8138万元，实际采购金额23.8138万元 | | | | | | | |
| 预算执行 | 本年度是否追加了预算:是☑ 否□, 追加89.455913 万元  本年度是否有结余: 是☑ 否□,结余金额127.901493 万元  预决算信息是否公开: 是☑ 否□  公开时间: 2019年1月25日  公开方式:门户网站☑ 单位内部□ 其它□ | | | | | | | |
| 财务管理 | 是否制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等制度: 是☑ 否□  会计机构是否按规定设置: 是☑否□  会计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是☑ 否□ | | | | | | | |
| 资金管理 | 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 是☑ 否□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有☑ 无□  资金使用是否存在违规使用资金、乱发津补贴奖金现象：是□ 否☑ | | | | | | | |
| 资产管理 | 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制度: 是☑ 否□  资产管理、保存、处置是否合理规范: 是☑ 否□  资产是否产权清晰、两证齐全：是☑ 否□  账、表、实、卡是否相符: 是☑否□ | | | | | | | |
| 职责履行 | 重点工作是否全部完成且质量达标: 是☑ 否□ | | | | | | | |
| 部门  主要绩效 | 总的来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良好，资金的使用在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生育保险基金的运行管理和监督，大病救助，医疗保障，健康扶贫等各项工作上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1、着力规范诊疗行为，维护了基金安全。按照省市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要求，我局扎实开展专项行动动员部署，全方位、多渠道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宣传活动，落实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重点查处分解收费、超标准收费、重复收费、套用项目收费、不合理诊疗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对县域内所有定点医疗机构及协议药店进行集中检查。共检查定点医疗机构37家、协议药店127家，暂停定点医疗机构2家、协议药店73家，警告约谈协议药店40家，暂停医保卡结算33人次；2、增强了大病保险保障，有效确保了医保扶贫政策落地实施，高标准开展了健康扶贫工作；3、优化了医保服务、进一步提升了医疗保障服务水平，使得群众获得感大幅增强。 | | | | | | | | |
| 自评结论 | 良 | | | | | | | | |
| 问题与建议 | 我局虽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但由于我局是2019年3月份新成立的单位，新增了许多职能和人员，使得我局在财务管理和资产管理方面还有所欠缺。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会恪守上级有关的财务制度和资产管理办法规定，严格财务、资产管理，确保资金和资产发挥最大价值。 | | | | | | | | |
| 主管部门意见 | 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填报人： 廖丽霞 联系电话： 8959026 时间： 2020 年 3 月 30 日

注：自评结论填“优、良、中、差”。